

# 非洲豬瘟中央災害應變中心第 14 次會議 逐字紀錄

壹、時間：108 年 11 月 13 日(星期三)上午 9 時 30 分

貳、地點：本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 10 樓 1001 會議室

參、主席：陳指揮官吉仲

防檢局：

非洲豬瘟中央災害應變中心第 14 次會議，會議開始，請指揮官陳吉仲主委致詞。

主席致詞：

副指揮官黃副主委、災防辦主任還有各位同仁，今天有四個重要的討論事項，尤其是除了國際及邊境的非洲豬瘟疫情做檢討報告外，比較重要的是國內所有的廚餘養豬戶有沒有依相關的規範執行，除了要確認領了飼料補助或者轉用飼料的農民，有沒有回來使用廚餘，我們待會也會討論。比較重要的是第三個報告事項討論完後，要請各部會回去跟首長們報告，萬一國內真的發生非洲豬瘟，是沒有時間坐下來討論的，直接按表操課，我們裡面會有完整的 SOP，這個部分經過詳細的討論，今天做最後的確認。一旦發生了，舉例來講，比如內政部、警政署會幫忙做 3 公里的移動管制，相關撲殺也都會進行，甚至會要求全國所有的豬隻禁止移動、禁止屠宰，整個市場交易會禁止。因此包括生產面管制、農委會、各地方政府，到中間運輸車輛的管制，包括農委會、衛福部，到最後整個市場包括經濟部要全部啟動。所以今天確定之後，各位把每個部會要負責的 SOP，要完整的來反應。最後一個是未來廚餘管控的流向，也會同步討論。先看看各位同仁還有線上第一線各地方政府的防疫單位有沒有要對今天的議程提出建議？如果沒有就開始進入今天的會議。

肆、報告事項：

案由一、有關防範非洲豬瘟邊境管制措施執行現況，報請公鑒。

防檢局：

指揮官、各位與會先進、防檢疫夥伴，大家早安。防檢局代表邊境暨宣導組做非洲豬瘟邊境管制措施之報告。將會以下列三個大項為各位報告，以下是第一項次。首先是在非洲豬瘟的國際疫情現況部分，於上次 13 次會議 10 月 9 日之後迄今，世界各國沒有新的發生國家案例通報。在亞洲的部分，於上次的會議迄今，一共有 5 個國家通報新的案例發生，值得關切的是韓國 9 件變 37 件，越南由 6,083 件增加為 8,429 件。在亞洲國家的部分，目前正在密切關切印尼國家的疫情，因為根據媒體報導，一直都有疑似的案例發生，但是尚未向世界動物衛生組織通報，我們已在 9 月 6 日對於印尼，因為他的風險狀態，已經把它列入我們的 100% 手檢高風險國家名單裡。

以下報告在歐洲國際疫情的部分，各位可以參照圖片。在北邊的部分，波羅的海三小國由北到南的愛沙尼亞、拉脫維亞跟立陶宛，這三個國家，三角形箭頭朝下的話是野豬案例。在這三個國家當中比較明顯的是野豬案例相當的多，甚至波及到西邊的波蘭；在南邊的部分，可以看到相當明顯的是紅色而且是三角形箭頭朝上的是家豬的案例，在羅馬尼亞以及保加利亞的邊界處有相當多案例的發生。

這裡是案件數的統計，如圖所說，羅馬尼亞家豬的數量是相當的多，有 1,516 件，為野豬的三倍；在保加利亞的案件也相當的多，家豬有 40 例，為野豬案例的一半。這個地方比較值得關注的是在波羅的海三小國當中，愛沙尼亞跟立陶宛已經向世界動物衛生組織通報他們非洲豬瘟為地方常在病，也就是說日後不會再逐案通報。

根據上面以及蒐集到資訊進行分析，目前非洲豬瘟在歐洲還是在東歐為發生熱區，集中在羅馬尼亞跟保加利亞的邊界處，我們推測的原因，應該是因為野豬遍布於東歐，牠是一個高風險的傳播因子，而且在夏季的時候軟蜱是很適合繁

殖的季節，且野豬出外覓食活動增加也會把軟蜚的散播帶到更遠的地方。此外，歐盟在極力推動所謂的區域化防疫措施，用非洲豬瘟的案例來做觀察，發現波羅的海三小國，愛沙尼亞、拉脫維亞以及立陶宛，他仍然呈現是一個泛流行的狀態；在波蘭、比利時跟匈牙利這三個國家，發生的區域並沒有擴散的趨勢，但是他在固定的區域內，案例數仍然在持續的增加，因此推斷他的區域化防疫成效還需要再評估。另外我們需要關注的是人為傳播的途徑，以比利時、捷克為例，他們的發生原因，公共衛生學的研究發現是因為野豬吃到遭污染的棄置豬肉產品，而導致疫情的爆發。在捷克的部分，2017年之後已經沒有發生案例，而且他已經是世界動物衛生組織的非洲豬瘟非疫區國家，但捷克尚未對我們提出正式申請，成為我國認可的非疫區。在歐盟會員國之間，因為人跟物的流動很頻繁，所以容易造成跳躍式的傳播。

在非洲的部分，可以觀察右邊的圖，在撒哈拉沙漠以南幾乎全部都有非洲豬瘟入侵的情形。非洲總共分析出 17 型的病毒株，分屬於 24 個基因型。在亞洲跟歐洲地區，我們所研究到的基因型都是屬於 georgia type2 第二型的部分，在非洲已經是 24 型都很均勻的分布著。另外我們有分析到非洲為甚麼會有這麼蔓延及持續流行的狀態，是因為他們習慣使用廚餘餵飼，沒有辦法推動廚餘多管道的去化，其次是因為他們飼養戶的知識較為不足、飼養方式是屬於放牧式，其次是他們 Bio-security 生物安全措施的概念不太充足，所以導致嚴重影響防疫。再其次是因為獸醫部門並無法採取有效的防疫措施，常需要國際組織的經濟及技術人力的支援，來協助他做非洲豬瘟的防疫工作。

第二部分是我國的邊境檢疫措施，分析過去 3 個月內 20 萬裁罰案件的趨勢，發現從 9 月中秋節之後，案件數持續在下降，各位可以觀察，從 10 月 9 日第 13 次會議之後，剛好適逢國慶連假，國慶連假期間的 20 萬裁罰數量也沒有上升，仍然維持在低點，顯示說我們的宣導措施是有效的。在底下是我們做四個分局的案件比較與分析，在高雄分局的部分，從 9 月份以月來統計，已經下降了 45%，達到 29，這部分會

再持續的觀察。

在前次會議當中，我們報告目前受罰 20 萬的旅客，我國籍人數已經超過了外籍人數，因此就針對我國籍人數進行裁罰的分析。發現前三名旅客乘坐的航空公司分別為華航、港龍及澳門航空，這部分我們要請交通部、民航局的夥伴們，可不可以協助我們再做這方面對航空公司的宣導，請他在機上繼續播放影片或是廣播，協助旅客了解非洲豬瘟防疫的觀念。此外第二個部分，分析這部分國人的性別比例，女生是占 60%，在年齡的分布上，由 30-50 歲占 55%，來源國家仍以中國為最大宗占 44%。根據上述的分析，針對特定人士也繼續做了以下的分析，例如因為是國人，但是也許有可能他在規劃前是其他國籍的，因此做了左下角的分析圖。這個分析發現規劃前屬於外國國籍的還是占了 23%，我們考量他的年紀、身分別，在 11 月 7 日也請教育部的夥伴協助對於這些可能會再夜間補校、成人教育班以及新住民學習中心，再加強做入境旅客的宣導。此外為了因應 1111 的網路促銷，現在有跨境電商大量的年度促銷活動，我們也在 10 月 30 日去拜會了無店面零售商業同業公會，請他持續對 400 家電商業者加強這部分的宣導，宣導肉製品不能寄送到我國國境內。11 月 4 日另發函請關務署協助我們做查緝郵包、快遞及貨運這部分，有可能會有匿報、虛報的走私行為，避免這些動物產品違法輸入我國。

在邊境產品檢測非洲豬瘟病毒核酸的部分，我們目前截至 11 月 11 日止，總共檢測了 2,611 件，其中來自中國大陸的陽性檢體有 147 件，越南的有 40 件。我們在這部分的分析，分析 10 月份到 10 月 31 日為止，在中國大陸的檢體數，陽性是 15 件占 14.85%，仍然在 10% 以上；越南的話是 10 件，但是他的 % 已經達到 58.82%，也就是平均每檢測兩件就有一件一定是陽性。此外各位可以參考右邊的表格，我們在常見的一些國家，像是泰國、韓國、日本、菲律賓也有查獲一些肉品，所幸目前在這些國家查獲的肉品檢測都是非洲豬瘟核酸病毒陰性。

接下來 9 月 23 日在高雄召開邊境管制組的第 10 次會議

的決議，決議後續的辦理情形分成四大部分。第一個部分 9 月 1 日起在高雄分局有新增助理，我們請高雄分局協助調整助理的人力及工作區域，全力在旅客較多的熱點跟入境熱門時段來做宣導。第二，在航空站的協助之下，我們也完成了紅綠線的地面分流，讓旅客在入境的時候能夠更清楚一目了然他如果有攜帶檢疫物應該要走紅線。第三個部分，我們也分析並且蒐集各式常見的檢疫物違規樣態，把他包裝做成面積較大的海報圖示，將來會送到各分局張貼在適當的處所，讓旅客進來的時候就一目了然，可以知道他哪些東西必須要自行丟棄。第四項是感謝移民署的建議，我們將多國語言的宣導單張合而為一，做成一張，等到定稿完之後將會分送各分局，請分局協助送到移民署的櫃台，協助我們做外籍人士的發放。

以下是跨部會單位的辦理情形，如果有報告不足請協助補充說明。第一個部分是在移民署，移民署截至目前協助防檢局註列高風險人士總共 448 名，這是在入境時候提醒他們要到防檢局櫃台進行教育訓練以及刷鞋清潔的動作，這個部分主要是以我國籍人士為多。再來是違規人士無法繳清 20 萬罰款禁止入國的人數，目前已經累計到 259 名，這部分仍然是以中國大陸籍的為多。

警政署的部分，在機場、港口由航警局、港務警察總隊執行對傳船員、工作人員以其民眾進出管制區內外的檢查動作，如果有發現來自疫區的豬肉製品，就會通知防檢局到現場來進行處理。

在交通部的部分，感謝交通部每日提供桃園國際機場入境高風險地區整點旅客人數預報表，以預做準備。目前在桃園國際機場進行手提行李全檢共 18 個國家，其中 4 個國家沒有直航，剩餘的 14 個國家目前旅客總人數達到了 65.57%。如果加上日本的比例，將達到 87.27%，目前交通部如果針對臨時突發狀況，例如說因航班延誤、颱風或者是罷工等特殊情況，導致大批旅客同時入境時，會進行以下三種措施。提早全開 4 台 X 光機，必要時另開手檢線，以及有保全視情況把它引導到其他的安全區域進行手檢。此外，除了剛剛前面

有報告到的地面標示之外，高雄也協助防檢局在移民署前方設置旅客諮詢台，讓防檢局的助理可以在那個地方進行對民眾的即時問答，另外也同意我們在入境區域設置消毒地毯，以清潔旅客的鞋底。此外在移民署的查驗櫃台及行李轉盤前，也設置大型及明顯的宣導看板，讓民眾有檢疫的意識。

在關務署的部分，目前從去年8月到今年10月一共查獲3,934件，一共是7,182.74公斤，其中比較值得關注的是他的總量，仍是以非小三通的旅客為主，案件數有3,132件，總重量為5,971.35公斤。另外一個比較值得注意的點，在9月的時候因為秋節禮品的寄送，所以在那個階段郵包爆量到178.59公斤，相較比旅客部分都還要多很多。持續來進行分析的話，自從9月的月餅，不管是郵包或旅客等等的上升幅度之外，尤其是郵包，在9月份的時候一枝獨秀，非常的高，在9月之後就全部都已經下降了，到10月份的時候查獲量為76件，是48.84公斤。

在海巡署的部分分成三部分做報告，第一個部分是在港口及海上成效，在港口的話針對菲律賓回台的遠洋漁船安檢，共計25次，其中載有豬肉製品的話是1案2公斤，已經銷毀。在海上的部分，目前海上登檢有1,284艘次，目前查獲的是18案232.2公斤，也是全數銷毀。第二個部分，為了確實掌握遠洋漁船自疫區返回我國的動態，海巡署與漁業署達成一個共識，就是現行是由漁業署提供漁船名單，由海巡署納入安檢資訊系統可疑船筏告警，以提醒安檢人員加強注檢。另外是預計在11月底要完成請漁業署於VMS系統撰寫預警通報程式，以公務訊息傳遞的方式，提前使各安檢所知道疫區返港漁船的資訊，可以調整勤務人力，以加強安檢。第三個部分是在海漂豬的部分，截至今年1月1日到11月6日，總共處理漂流豬隻是71案，其中金門有10案、馬祖有2案是陽性的。經過分析從4月份迄今，已逐漸遞減，海巡署仍然積極的維持全面的岸際搜索，以落實防疫把關。

第三個部分是有關於持續以及強化作為，第一個部分是有關於大家很關注的含肉食品風險分析，依照10月15日的風險評估專家會議研析，現行管制措施尚符合國際規範要求，

所以現在仍然依現行規定進行管制。但是專家也建議我們必須持續蒐集相關資料，適時的採取對應的管制措施。防檢局在10月2日邀集食藥署、關務署召開工作階層會議，會中簡單做成三個方向的決議。如果是低風險食品但是含有少量偶蹄動物性成分水解物、精煉物、風味劑、萃取物、動物油脂或乾燥粉狀物等，是沒有動物疫病傳染之虞，非屬檢疫品目，食藥署將於邊境查驗時依食安法查核產品包裝標示，以確保他有標示這些低風險的物質。如果說食藥署在受理來自3年內非洲豬瘟發生國家的產品，發現他有這一類標示不足的情況下，會通知防檢局協助釐清，以他的製程、主要成分來釐清是否有動物疫病的風險。關務署如果於查緝旅客部分時也發現相同的問題，一樣會通知防檢局來進行後續的處理。此外延續去年12月迄今的，持續跟食藥署進行後市場稽查，以現行的作業流程來辦理相關後續產品的銷毀以及查察。

為求徹底分析這些食用肉類食品的檢疫風險，本局做一個初步的風險歸納分析。由上到下分別是風險低到風險高，其中像類似肉罐頭、醬汁、湯包、火鍋湯底或高湯塊，以及雜項調製動物這些，例如說像保健食品、起司糖、軟糖，或者是含乾燥肉類調味包，譬如速食麵、速食湯品這一類的物品，由於他在國際規範中是屬於安全貿易貨品，所以風險相對是較低的。但是在另外一些種類，譬如像含肉塊的雜項調製食品，像月餅、鳳凰酥、肉包、水餃；或者是肉類調製品，肉丸、精肉團、火腿腸、香腸、燕皮；或者是生鮮肉類，像生鮮肉品、肉鬆、臘肉這樣的產品，由於他的傳播動物疫病風險甚高，所以這個部分是不得擅自輸入的，須受到檢疫的管制。

為了確定徹底的把這個範圍後續風險管控住，也因應馬來西亞最近在檢出中國大陸的罐頭食品，驗出非洲豬瘟的病毒核酸陽性，因此馬來西亞禁止中國大陸的含肉罐頭食品輸出到馬來西亞。我們因為這個案件，也擴大檢測範圍，雖然罐頭是世界動物衛生組織的安全貿易貨品，並沒有動物疫病傳播風險，但還是針對前面的風險分析結果取幾個項次，針對的國家是中國大陸、越南、韓國及菲律賓，是有輸入實績

的國家。針對這些國家請中央畜產會協助在未來一個月內就這些產品進行採樣，後送農科院進行非洲豬瘟核酸檢測。雖然這些產品的風險甚低，也沒有動物疫病傳播風險的疑慮，但是為了食品衛生考量，我們仍然會進行檢測，如果結果是陽性，將請食藥署做處理。

最後一個部分是報告我們動物傳染病防治條例的進度，這次動物傳染病防治條例的修正草案，其中有兩個重點是，有關於故意造謠及傳播不實訊息者依法裁處，這部分罰則是5萬到100萬，可按次處罰。再來是加強網購、電商平台的管理部分也新增一些規範，電商管理需要他們先公告採取必要的措施，如果有違反者會罰3萬到10萬，一樣也是按次處罰。這個動傳條例修正草案在6月27日經過行政院通過，在11月4日已經由立法院經濟委員會通過，期望能夠在今年12月以前完成立法院二讀及三讀，邊境管制組以上報告，請各位先進指教。

主席：

感謝報告，因為這個內容蠻多的，所以花了一點時間，真的非常感謝財政部關務署在執行邊境部分的成效非常好，待會記者會會把這樣的執行成效對外報告，也感謝內政部移民署，尤其是找出那些因為被罰20萬、遣送出去而沒有入境的人，特別感謝海巡署，都有依照相關的規範，尤其是菲律賓有疫情之後，針對所有漁船的查驗跟執行，資料裡面有一個表，在簡報28頁，因為報告時間的關係，所以沒有時間完整說明。這個表的重點是立法委員或是媒體指出哪一個食品裡面含有肉製品，而這個肉製品是來自非洲豬瘟疫區的，就說政府的防疫都有漏洞。特別跟各位報告，不是所有食品跟豬有關，就是一個防疫的風險，這不對。豬油經過高溫處理之後，完全沒有傳遞的風險。所以很感謝衛福部、財政部，大家一起整理出來。我們現在先確認底下三個欄位，調製食品或肉製調製品及所有肉品，這三個都是有傳遞非洲豬瘟的風險，全部是禁止輸入。

上面的四個欄位，不會有傳遞非洲豬瘟的風險，可是可

能會被檢驗出來含有陽性病毒核酸的案例，比如說剛剛的肉罐頭，這部分要請衛福部這邊回去考慮看看。像馬來西亞就有針對來自對岸的肉製罐頭檢驗出陽性病毒核酸，就把它禁掉，這部分今天不會討論跟決議，但是請衛福部思考其他國家的做法。我再講一次，他是沒有傳遞非洲豬瘟的風險，可是在食品的安全上面，可能要請衛福部這邊考量，但不會在今天就直接把肉罐頭改成不可以輸入，目前還沒有做這樣的決定，也暫時不會對外說我們要採取甚麼行動，但是只要有風險的，是一律要禁止，在這裡跟邊境 14 個部會的同仁特別做說明。接下來看各位有沒有什麼補充說明？請災防辦吳主任。

行政院災防辦公室：

主席、黃副主委，防檢局馮局長，這個部分因為各部會在整個，包括從海上、陸上、機場的部分，包括現場國內養豬場的部分，都已經做很多演練，包括防檢疫的工作成效很好。我提出來是機場這塊，因為上禮拜政委在跟我討論一些事的時候有提到，可能有一些朋友出國入境，在機場的檢疫，我們有 249 位委外的人力，那個辨識度、執行的方式，這個部分政委說要有一個查核，我們也建議再到機場看一下，整個作業流程、人員教育訓練，包括執行的方式，讓院內長官可以比較熟悉。因為這個案子做得不錯，所以當時政委跟秘書長也有建議，在 12 月 4 日的中央災害防救會報，把整個綜整之後，跟各委員、院長做報告，剛剛主席所提到的，這是政府很重要的施政成果，大概兩點做說明。

主席：

謝謝吳主任的兩個建議，後面 12 月 4 日防救會報我們會全力配合整理資料。另外現場查核，我們很樂意再有一個機制再去確認，我想您指的應該是桃園國際機場裡面，透過 X 光機 100% 檢查手提行李的部分，在其他的機場我想都是財政部的 X 光機在做最後的檢查。桃園機場的部分，會依照剛剛吳主任的建議再去現場視察，我三個禮拜前有看過一次，

的確可以再讓它的標準作業程序更完整，謝謝吳主任的建議。不知道各部會有沒有要補充說明的？黃副主委。

黃副主委：

我這邊再說明一下，第 6 張的投影片。現在歐洲整個疫情，大家可以很清楚的看出來壓力有多大，不管是在野豬或是在家豬，可以說是形成一個非常嚴重的傳播現象，這種壓力一直存在的，因為它是進到野豬系統裡面，隨時都有機會向左邊的國家來突破。所以非洲豬瘟的疫情除了在原來的非洲很嚴重之外，在整個亞洲地區也非常嚴重，甚至在整個歐洲地區也是一樣，過去我們可能比較少去注意到歐洲的現象，事實上歐洲承受的非洲豬瘟壓力也是非常嚴重的，隨時都有機會往左邊的國家去拓展，因為他們的野豬多到無法控管，整個情況大概是這樣。

接下來，麻煩海巡署這邊，因為我最近從業者那邊聽到我們有一些私底下在做的，因為兩岸的豬肉價現在差異非常大，台灣現在活豬一公斤不到 70 元，中國已經漲到…甚至上個禮拜有業者回來說，他們的豬剩下原本的 1/10 左右，若是 4.5 億頭，大概只剩下 4,000-5,000 萬頭，當然這樣的訊息對不對我們不知道，也沒有辦法去查證，但是這些業者都是往來兩岸之間的，傳遞的訊息大概是這樣。我要請海巡署幫忙的就是，有一些業者把台灣的豬肉私底下運到中國去賺價差，雖然說影響不大，他可以賺到一些利潤，但是這樣的行為我是覺得沒有必要，萬一船的汙染或是怎麼樣的時候，帶回來的話就很不好。因為我們都是入港的時候檢查，出港有沒有運豬肉出去我們不太清楚，用甚麼樣的型態運出去，也不是很清楚。前幾天我聽到有這樣的一個訊息。

另外還有在剛剛檢查肉類產品的這個，在第 28 張，剛剛指揮官也提到了，上面這些基本上是沒有傳播疫病的風險，可是他有食品安全的風險。所謂食品安全風險就是說，以馬來西亞為例，現在中國跟越南這邊，在很缺豬肉的情況之下，就把這些被感染過的豬肉再拿去做加工或做成罐頭。這個沒

有傳播風險，可是有食安的風險，因為這些豬都是被病毒感染過，他的生理結構已經發生改變了，他有食品衛生的問題存在，我們不希望這樣的產品進到境內來，也不希望自己的國民吃到這種被感染過的動物肉類產品。

主席：

謝謝黃副主委三點補充說明，各單位這邊有沒有要再補充說明或建議的？請衛福部。

衛福部：

主席、各位長官大家好，衛福部這邊補充。針對剛剛農委會的報告還有黃副主委有特別提出的，可能會有一些罐頭或豬肉，雖然經過加工、滅菌的過程，但是他使用的來源可能是前端有染病的豬隻豬肉，這部分食藥署目前還是回歸到食安法第 35 條以系統性查核的方式去做管制。目前東南亞國家跟中國大陸，基本上他們的肉品都還沒有通過食安法的檢核，所以原則上是不能輸入的。目前在市面上可以看到有關越南、韓國、菲律賓的罐頭肉產品，是因為在食安法系統性查核實施之前就已經有輸入進來過的，所以那個目前還是維持，是屬於信賴保護原則的部分，就是原來可以輸入的範圍我們是可以讓他送以報驗。但是我們現在研議，因為系統性查核還是會牽涉到豬肉原料來源管理的部分，所以開始陸續對韓國、越南、菲律賓規劃肉品的部分，可能將來是可以持續允許進口的來源限縮到過去曾經有出口到台灣的製造廠，但可能要搭配官方的衛生證明，來證明他的肉品原料、整個製程是完全符合食品衛生安全的，目前我們規劃是往這個方向去做，我們陸續會發布出去。有關越南的部分，我們已經率先的實施，我們排列的管道過去只有一家越南工廠的豬肉罐頭產品可以輸入，所以現在就只限制那一家工廠可以繼續輸出，如果有需要配合防檢局或是農方這邊的話，針對罐頭產品有沒有肉品來源是有感染到非洲豬瘟病毒的豬肉，可以配合防檢局來做進一步的檢查。

黃副主委：

我們現在已經請中央畜產會從市面上，把疫區來的含有肉類產品的項目去購買回來，大概會有一個月的時間是在做這樣的動作。我們會檢驗，如果檢驗到的話，就麻煩衛福部幫我們把這個部分禁掉。

衛福部：

農方這邊有任何的資訊跟證據的話，都可以佐證讓衛福部採取下一步的管制措施，以上說明。

主席：

所以這個部分就依照衛福部現在辦理的方式來進行，但是我們現在抽查所有由非洲豬瘟疫區進口的肉製罐頭，只要被驗出是陽性，就轉給衛福部直接把它禁掉。

衛福部：

也再跟主委特別說明，以目前系統性查核管制的話，像馬來西亞過去因為沒有豬肉產品進口，所以事實上就算是罐頭肉品，它仍然是不能夠輸入的。現在唯一特別例外的是像越南、韓國、菲律賓，因為它過去一直有罐頭進來，所以在信賴保護原則的範圍，現在還是允許它過去曾經有輸入的範圍可以繼續輸入，但是我們會加強管制。

主席：

我的意思是說，有信賴保護原則、之前通過衛福部相關的規範已經進來的罐頭，我們會在市場上抽查越南、韓國、菲律賓的罐頭，如果今天被抽出含有非洲豬瘟的陽性病毒，再建請去把它禁掉。這樣在法令上有符合規定？

衛福部：

我們會再做法律的分析、再做評估，看是不是可以採取甚麼樣的管制措施。原則上應該是…。

主席：

為甚麼要再評估管制措施？驗出來就是陽性。

衛福部：

我們還是要考慮一下，這個部分陽性病毒，跟主委報告，還是要回歸到科學證據還有所謂 WTO 平等性的原則。可能還是要去考慮到其他國家，像很多歐洲國家其實也是有非洲豬瘟的問題，還要一併考慮，但現在衛福部還是會針對比較嚴重的東南亞地區的肉品，尤其是越南、韓國跟菲律賓。

主席：

食安法裡面是不是有規定你只要原料裡面含有相關疫病的肉製品，就不得當作食品加工製料。

衛福部：

食安法裡面並沒有這樣直接規定，食安法裡面有規定的話大概就是變質跟腐敗。

主席：

不用考慮 WTO，我們最近被批評說農產品進口很多，所以我們針對很多 WTO 相關的規劃已經有要求提供給財政部，比如說進口期間就直接做修改。中美貿易大戰這兩個國家哪有管 WTO 裡面多邊的協議，他要調關稅就調，那等到有疑慮的時候再去 WTO 裡面做相關所謂的解決紛端的爭議，那一講都是十幾年的事情。這個部分，因為時間上的關係，是不是就給衛福部再去討論，現在我們都尊重衛福部的作法，但是如果今天如同黃副主委所提到，我們已經有針對這幾個非洲豬瘟的疫區，而且已經有輸入肉製罐頭進來的國家，罐頭被我們檢測到有陽性病毒的時候，我想衛福部要思考怎麼做，因為現在的各種方法都可以符合科學相關的食品安全的的要求，但是實際上消費者的主觀感受可能不是這麼一回事。

衛福部：

跟主委報告，我們衛福部的配合，還是朝原料肉前端的  
管理上面，是不是符合衛生條件來做整體的評估考量，必要  
的時候我們就是直接把已經允許暫停，信賴保護原則下可以  
允許進口的越南、韓國、菲律賓的罐頭肉，就直接用系統性  
查核的要求，請輸出國要經過系統性查核才可以再重新開  
放。

主席：

衛福部這邊討論出來後，我們在下次會議裡面做確認，  
謝謝衛福部。還有沒有要提出建議的？剛剛吳主任建議到機  
場現場查核，我們會來執行，也會協助準備12月4日的防  
救會報。第三個有關風險表前面四個，如果沒有非洲豬瘟傳  
遞風險，原則還是可以輸入，但是如果相關的這些肉製品被  
檢測出陽性，到底怎麼處理，還是請衛福部來做相關的研擬，  
建議可以把他禁掉，但是還是要尊重衛福部，這部分在下  
次的會議再來做確認。我們進入第二個報告事項。

案由二、有關國內廚餘養豬場查核情形，報請公鑒。

畜牧處：

畜牧處針對國內廚餘養豬的查核分兩個部分，第一個是  
廚餘養豬廠的轉型及轉型後的查核情況。首先報告是11月7  
日為止，聯合查緝的部分口頭上做說明。

取得廚餘再利用有751場，跟環保署的資料一致。目前  
為止已經轉用飼料或者是植物性廢渣有902場，出清跟停養  
有319場。第二階段再查核有無轉型後繼續違法使用廚餘。  
結果第二階段再去查核，發覺還有12場偷用未蒸煮廚餘，  
目前控管新北市1場、新竹縣5場、屏東縣6場，稍後請縣  
市政府做說明。農委會也發函請各個地方政府10月30日起  
配合第二輪的查緝，中央各部會也開始進行不定期的聯合稽  
查。11月11日畜牧處跟環保署、畜試所及畜產會等相關單  
位，到新北市做第一次聯合稽查。這一次查核的結果查了4  
場，包括已申請補助退場及轉型吃飼料為主要對象，查核結

果有 1 場已經申請退場，卻還在養，雖然他使用豆渣，並沒有使用廚餘，但是依規定退場就不能再使用，因此沒有符合規定，縣市政府要來查辦是不是要繳回補助款。有 1 場為停養，已經確實遵照規定拆除豬舍，另外 2 場轉型使用飼料，現場沒有異常，使用飼料沒有再使用廚餘。目前為止各縣市政府總共依畜牧法裁處有 102 案例，總共罰款罰了 311 萬，這是查核的部分。

另外轉型，就是領補助退場的部分，申請廚餘養豬退場截至目前確定有 134 場，退場以後要拆除有 67 場，出清完全沒有飼養有 35 場。因為從小豬開始養，沒有辦法馬上立即出清有 11 場，已經全部轉用飼料。另外本來有申請退場又放棄退場有 17 場，4 場出清，12 場轉型飼料，1 場取得廚餘再利用，所以這些雖然 17 場裡面，沒有完全退場，但是也依照規定來符合相關規定。取得廚餘再利用的還有 2 場，包括前面的 1 場，然後違規使用的廚餘，現在有 2 場，這 2 場退場以後現在由屏東縣來列管，1 場已經輔導轉型飼料，另外 1 場現在沒有取得再利用，他在申請中，也請屏東縣做後續作為的說明，以上畜牧處報告。

主席：

謝謝，請環保署。

環保署：

指揮官、各位防疫夥伴，以下由環保署進行報告。針對環保機關的部分，養豬場的管理還是一樣分成兩個部分做說明。第一個環保機關會針對已經取得檢核的養豬場持續做加強的稽查跟控管，也訂定相關的稽查計畫，每個月會定期前往稽查，另外我們為了確實能夠掌握每天蒸煮的狀況，持續的鼓勵養豬場能夠利用相關的通訊軟體，每天上傳他廚餘蒸煮的情況。目前全國 751 家取得檢核的養豬場，已經有大概 70% 以上都有每天定期上傳他的蒸煮情況，方便環保機關確實掌握他的蒸煮情況。另外針對未取得檢核或是未轉用飼料

這個部分，我們持續會配合防疫單位進行稽查。

目前全國取得廚餘檢核養豬場總共是 751 家，目前以桃園市、新竹縣、屏東縣、新北市、台中市較多。針對已取得廚餘檢核養豬場的部分持續進行稽查，地方的部分也持續與地方環保局合作，實施檢核養豬場的稽查，統計從 2 月到現在，總共稽查 6,711 場養豬場，並且已經針對未依規定的部分開立 253 張的告發單。另外針對不同養豬場的規模，還有是不是有配合做廚餘影片上傳的動作，進行相關的分級查核機制，頻率大概是一個月去現場一次。針對地方查核之後，中央環保署也會定期針對環保局已經查的部分去做定期抽查，相關的稽查重點是針對有沒有持續的蒸煮 90 度 C 一小時以上。從 108 年 7 月 16 日到現在，環保署抽查 38 間的養豬場，地方也已經完成了 800 多場檢核養豬場的稽查，其中未依規定的部分告發 7 件，這 7 件主要都是一些文書作業，並沒有未依規定蒸煮的部分，所以我們大概從 7 月到現在稽查，檢核養豬場都有落實高溫蒸煮的動作。另外針對農委會在 9 月有檢送 62 家疑似違法使用廚餘的部分，本來已經轉用飼料或是退場，有 62 家違法使用廚餘，這個部分我們也在 10 月 21 日環保機關針對這 62 家裡面有 17 場違法使用廚餘的部分依法告發。這個部分也會監督環保單位持續針對這 17 家，要求他們確實不能再使用廚餘或是一定要取得廚餘檢核，這個部分有確實在落實也會持續做加強稽查。

我們會持續針對全國 751 場養豬場，是不是有廚餘蒸煮的部分，持續落實稽查的動作，希望可以配合年度稽查的計畫，能夠落實廚餘養豬場的稽查工作，希望可以共同達到杜絕風險的部分，以上。

主席：

謝謝環保署的報告，不知道各位同仁，尤其是第一線各地方政府的防疫單位，針對剛剛廚餘養豬稽查的結果有沒有什麼要補充說明？台中市這邊有沒有補充說明？感謝台中市去幫我們查出有疑似 62 家，裡面有 6 家違反相關的規定，

台中市政府的防疫所同仁有沒有要補充說明？

台中市動保處：

台中市報告，原本查核的 6 家使用廚餘的，我們再去輔導後，現在都轉用飼料了。

主席：

那你有依照廢清法裁處嗎。

台中市動保處：

環保局有做裁處並副知我們了。

主席：

所以他們已經有立即轉成飼料了？

台中市動保處：

對，我們後續有陸續的每個月去做輔導，目前是使用飼料的。

主席：

謝謝台中市動保處。其他我們桃園市或屏東縣這邊有沒有要補充說明，因為這邊剛好也有各 3 個畜牧場違反相關的規定，桃園市政府動保處。

桃園市動保處：

報告指揮官，桃園市政府報告，針對上次列管部分，我們目前都已經轉型使用飼料的部分，沒有要補充的，以上報告。

主席：

好，謝謝。我要特別請桃園市跟屏東，因為這兩個縣市是黑豬用廚餘最多的兩個縣市，一定要依照相關的規定來辦理，所以這 3 家都已經轉成飼料了？

桃園市動保處：

我們目前在整個內部裡面也有做一個勾稽查核，每個月會同環保機關，動保處跟我們業務科去做勾稽查核工作，以上報告。

主席：

謝謝，各位同仁這邊有沒有要補充說明？如果沒有的話，非常感謝環保署幫忙查核這 62 家違反規定，有 17 家，我們就依照廢清法來處理。我建議會議決議，除了廚餘養豬請各地方的動保處跟防疫所再積極的去查核以外，我建議直接修改畜牧法。只要再被發現沒有依規定廚餘蒸煮利用的，直接在畜牧法裡面廢除他畜牧場的登記場照，然後處罰加重，用畜牧法直接看是要罰到 50 萬還是 100 萬，然後再提供檢舉獎金，這樣可以知道哪一個養豬場使用廚餘沒有依照規定蒸煮，我想可以讓第一線執行的同仁會更有效率的來執行。用廚餘比用飼料成本便宜很多，政府若沒查，當然他就轉過去，而且他煮廚餘還要遇到空汙、隔壁鄰居檢舉味道的问题。所以一定會有非常多的養豬戶沒有依照規定來蒸煮，我們查不勝查，直接建議提供檢舉獎金，只要檢舉到哪一個畜牧場沒有依照規定廚餘蒸煮，當然就立刻啟動，因為按照廢清法，廢清法只有幾千元而已吧？

養豬戶一天的廚餘跟飼料的錢就超過廢清法的錢了，農委會這邊會研擬相關的機制。不單是要去罰農民，我要跟所有第一線防疫所、動保處的同仁報告，這一次真的是為了防疫，讓他們轉飼料、轉離牧的優惠是有史以來最多的，如果他是 50 頭黑豬，他每一頭的飼料我們是全額補助 2,000 多元，再加上離牧我們又給定額的補助，再加上以前離牧的標準，所以實際上該補償的都有了。如果農民還是沒辦法依照相關的規定來做的話，可能就採取嚴懲方式，各地方政府的動保處跟防疫所的同仁其實不只有要做非洲豬瘟要處理，現在是禽流感的季節，還有口蹄疫也要防疫，甚至還有

秋行軍蟲跟其他的荔枝椿象，還有疣胸琉璃蟻跟褐色扁琉璃蟻等等這些動植物的防疫都要到位。不可能把 7,000 多場的養豬場每一場都依照規定去處理，各位、地方的防疫所，這樣的建議可以嗎？直接提高整個裁罰的金額，甚至需要的話就直接撤除他的畜牧場登記，許參事？

許桂森參事：

我覺得主委的建議很好，因為要叫基層每天都這樣子去跑，農民當然他有利可圖，我們也不是要來找農民麻煩，可是防疫就像作戰，因為一個地方有漏洞，我們這麼多的努力就付諸流水，我也知道說防檢單位跟畜牧單位、環保署，為了這個事情花了很多的人力，裡面有很多的都是違規的，卻沒有辦法很有效的處理。我們前一陣子處理了幾戶，就大概花了有 2、3 個月的時間，才把它解決。現在這一些領補助的，他隨時都可能再回來使用廚餘，如果環保單位去的時候只罰幾千元，1,200 到 6,000 元，怎麼會怕你呢，他隨便賣兩隻豬就不知道好幾萬塊了，這樣的狀況之下，主委這個建議非常好，不過細節可以請畜牧處、防檢局大家再詳加討論，跟地方政府也再來做溝通，我想我們這樣做的話會有比較具體的成效，所以我非常的支持主委講的。

主席：

謝謝農委會非洲豬瘟中央小組的召集人許參事的建議。那我們各地方政府這邊，如果朝這個方向，大家有沒有什麼不同的意見？如果沒有的話，我們第二個報告事項，會請農委會防檢局跟畜牧處，看是要依照我們的動傳條例還是畜牧法，針對兩個部分，只要沒有依規定做好廚餘蒸煮的，就直接提高罰鍰，可以有嚇阻的效果，也同步提供檢舉獎金。提供的檢舉獎金就高一點，透過全民來防疫的效果可能會比各地方政府跟中央部會高，台灣雖然小，養豬還是分布在很多地方，所以我覺得是不是可以往這個方向，甚至嚴重的話就直接廢除他的畜牧場登記。這個希望可以在下次的會議就提到我們的具體作法。林大隊長。

環保署：

環保單位非常贊同主委這樣的結論，我們環保單位經常去查處，每次查處可能罰 1,200 到 6,000 元，其實對農民而言，如果心存僥倖，對他而言真的是不痛不癢。所以我們一直認為，旅客帶個豬肉進來就要罰 20 萬，為什麼農民飼養、違規飼養，我們政府只能罰 1,200 到 6,000 元，這不符比例原則，所以指揮官指示用畜牧法或動傳條例加重處罰，真的有必要，讓農民達到一個嚇阻的效果。

另外提供檢舉獎金也是一個非常好的方式，因為 7,000 多場養豬場其實要靠政府單位經常在那邊巡，第一個人力不夠，第二個經常在養豬場巡，無形中也是有帶傳染病進去的風險。所以利用檢舉獎金讓附近的民眾知道他有這樣的行為，願意挺身而出檢舉，減少政府人力的負擔，也可以達到真正嚇阻效果。

主席：

謝謝環保署林大隊長，如果農民要來申請廚餘再利用檢核，也麻煩環保署依照相關規定來辦理，還是有個管道讓他走，不是只有去罰。中央畜產會王旭昌副執行長。

中央畜產會：

指揮官，接續剛剛那個議題，有一些農民反映，希望環保署暫停接受一些農民再去申請檢核再利用，因為這樣會反過頭鼓勵農民再去用廚餘。農民有這樣的聲音，是不是暫停環保署檢核再利用的申請，過去有申請就繼續，新申請的部分鼓勵把廚餘轉到飼料，飼料要轉回到廚餘部分，是不是可以暫停申請？

主席：

這有幾個原則，他如果領了飼料補助，就不得再轉，如果退場也不得再申請再利用檢核，除非是新增的。

中央畜產會：

他們已經放棄或是說轉了，可能環保署不會知道這些人，現在有些人就是他轉過去又要轉回來，這部分是不是可以暫停。

主席：

領了錢就不得再轉回來申請廚餘再利用核可的檢定。

畜牧處：

報告主委，畜牧處補充，其實王副執行長講的是，現在有領退場補助，已經申請了，地方政府要發給他的時候他放棄，說要去做再利用檢核。已經到最後關頭他放棄。

環保署：

我想這個檢核的申請在法令上是人民的權利義務，但是我們在審查檢核的時候會去看他的條件。就是第一個他一定不能是一個違法的養豬業者，如果蓋有畜牧場登記證就應該要有畜牧場登記證，另外就是相關的設備一定要有，所以環保單位會做一個審查。法規有這樣的規定，現在法規是沒有說可以暫停他來提出申請這樣的規定。

主席：

所以就很清楚，領我們補助的都不得再轉過來申請，如果沒有的，環保署就依照相關規定來辦理，就用這個方式來處理。但是我可能要請環保署來更確認，所有的未來提高罰則跟檢舉的部分，就是已經有申請檢核利用通過的 751 場，符合規定的他也不一定是 100% 都會煮，這個部分也含在內，所以是只要用廚餘的養豬戶，我們都要依照規定來執行。

環保署：

我非常贊同主委這樣的決定，不管他有沒有申請檢核，沒有申請檢核那用廚餘養豬，一定要嚴加處罰；如果有申請

檢核，卻沒有依照規定高溫蒸煮，那一樣也要從重處罰。一定要用這樣的方式才有辦法嚇阻。

主席：

這個部分環保署這邊也可以思考看看，如果他取得檢核再利用通過，卻沒有依照規定蒸煮，除了廢清法，有沒有辦法再提高罰則？後續再跟環保署一起討論，進入報告事項三。

案由三、國內發生非洲豬瘟案例之標準作業程序，報請公鑒。  
(農委會防檢局)

防檢局：

指揮官、各位長官、夥伴大家好，防檢局報告有關國內發生非洲豬瘟案例之標準作業程序暨沙盤推演。今天報告主軸第一個是有關於非洲豬瘟整個操作的 SOP，我們依據防範非洲豬瘟緊急應變措施手冊，各位可以從今天議程的第 36-150 頁，總共 111 頁，手冊是經過修正的 2.0 版。另外第二個主軸是目前正在規劃有關非洲豬瘟的沙盤推演。

先回顧從去年的 8 月 3 日中國發布非洲豬瘟之後，在去年的 12 月 18 日已經成立了中央災害應變中心，在 1 月 9 日把中央災害應變中心的組織架構完成，就是一個分工圖，也請各縣市擬訂應變作業手冊，再往後推，我們也請各縣市有做模擬演習。在應變手冊當中，經過 4 月 25 日以後，10 月 15 日有經過兩次的修正，所以目前的手冊是修正過的 2.0 版。

中央災害應變中心的組織架構分工圖，主要由召集人是行政院長，指揮官是農委會主委，另外有協同指揮官，包括行政院的政務委員，還有副指揮官，包括農委會的副主委還有防檢局的局長。在這個中心底下有分為 7 組，包含邊境管制暨宣導組、疫情管制組、產業輔導組、健康照護組、物資整備組、民生經濟組、新聞資訊組，各組當中都有部會做負責的統籌。在各組當中我們也由各部會中，會指定所謂的聯

繫窗口。

接著跟各位介紹有關於緊急應變手冊，這 2.0 版裡面主軸包括非洲豬瘟的介紹、非洲豬瘟災害應變中心的架構，另外還有預防、準備、應變，如果說有發生的話，還有一個有復養重建的措施。如果說非洲豬瘟發生的時候，標準作業流程有分為四個步驟。第一個步驟就是檢體採樣、運送及檢驗；第二個步驟是發生在牧場端或肉品市場端，我們會做立即的處置；第三個步驟，處置完之後我們會對周邊的牧場做疫情調查，適當的動物屍體處置；第四個步驟是把牧場端已經撲殺完做後續的消毒、復養的措施，另外就是要產業的調整跟產銷的調節。

有關如果是在牧場端發生非洲豬瘟的話，標準作業程序裡面，各位可以從手冊的第 52-56 頁，都有呈現出來。在這裡簡單說明，我們在整個疫情當中會有通報流程、管制措施還有豬隻的處理方式，另外還有一個場域的消毒。最重要就是我們會在案例場的半徑 3 公里周邊的移動管制，還有案例場周邊 3-5 公里豬場加強監控的措施。在這個措施當中，我們會在最短時間內，在 3 小時裡面把名單整個明確的呈現，管制 3 公里的豬場至少會在 20 天。發生案例場的該縣市，會由肉品市場做休市的動作，所有的活豬都不能載運出去，至少會管制 20 天，另外全國會禁運禁宰 7 日或是以上，這個會在標準作業程序的 56-86 頁呈現。如果說疫情是發生在肉品市場或屠宰場的時候，在標準作業手冊的 52 頁及 88 頁的內容中會呈現出來，包括通報流程、移動管制的方式、動物屠體方式，另外就是場域的消毒，還有所有未進入市場或屠宰場豬隻的調配，都有明確的說明，各位可以參考作業手冊裡面的內容。

動物屍體處理方面，包括我們的處置、運輸還有關於是不是管制中的飼料車，或是其他車輛的管制，都會在 75-80 頁中呈現。相關的權責單位，包括哪個單位都在裡面有明確的標示，包括環保局、農委會等其他單位，都有明確的標示。

這是有關剛才所提出的廚餘養豬的部分，我們會依照規定啟動禁止廚餘的飼養，禁止期間至少要 3 個月，經過稽查、

整個查核完整已經沒有疫病的病毒存在後，才可以考慮是不是要再恢復，這呈現在手冊的 36-56 頁。有關於非洲豬瘟的檢體採樣、運送及檢體會在手冊中的 61-63 頁，包括採樣、保存、運送、通報還有檢驗的時程、到最後結果的呈現，會在手冊中的 63 頁呈現。疫情發生的疫情調查，包括內容中的 80-81 頁，疫情調查包括牧場端的疫情調查，還有 GPS，所謂牧場端調查就是在半徑 5 公里裡面，最短 3 小時以把提出牧場的名單，另外在 GPS 的追查，會追查 10 天內，運輸車進出的牧場還有路徑會做明確的疫情調查。

接著在手冊的 64-66 頁，會有一個撲殺補償的作業程序，包括從地方的通報、經過審查、撥款方式。另外後續的復養會在手冊的 90-92 頁有規範，包括清洗消毒，飼養環境的改善之後，經過審查合格之後才可以再重新復養。另外產銷調節部分是在 83-87 頁，產銷調節包括拍賣市場及屠宰場的調節，另外就是市場端的調整，另外是民眾如果消費意願低的話，可能會從屠宰端做冷凍儲存或是其他的補助方式，規範在 87 頁呈現。接著是產業的調整，會在手冊的 92-95 頁呈現，包括產業輔導方式、轉型離牧，甚至有受災戶的補助、貸款方式，還有賦稅減免方式，都在手冊裡面會呈現出來。另外也會進行豬肉的行銷推廣。

最後就是有關於媒體公關的呈現，我們會在最短時間內，如果萬一有疫情發生的話，這在手冊 88 頁，會由中央災害應變中心做一個即時的通報，讓我們訊息能夠透明。另外我們會跟 OIE 世界動物衛生組織做疫情的通報，還要跟國際間的貿易夥伴做一些貿易之間的互相溝通。

接著第二個主題是關於沙盤推演的部分，沙盤推演的部分主要是分為兩個階段來作演習。第一個階段就是透過系統，我們現在 GPS 系統已經建置完成，會在最短時間內透過系統把半徑 3 公里及 3-5 公里的豬場名單能夠即時的呈現，並對於半徑 3 公里以內的豬場做移動管制及預警。另外是疫情調查，包括從 GPS 車輛的管控當中，知道之前車輛曾經到過哪些牧場、哪一些場域，會做調查。另外也要請各縣市政府，如果說萬一有發生疫情的疫點，會請各縣市政府設置攔檢點，

對所有進出的車輛做攔檢。這個系統中可以很明確快速的查出半徑 3 公里內豬場的設定疫情的資料。這是一個圖資的呈現，可以看的出來。

第二點是有關於沙盤推演的演練，因為國內各縣市豬場的數量不一樣，養豬的型態也不太一樣，所以規劃會從分級上去做分類，然後到時候是不是用抽籤的方式，請各縣市即時可以把演練的成效呈現出來。在沙盤推演當中，主要是要禁止使用廚餘的養豬的部分，會立即轉用飼料，聯合稽查，廚餘的部分能夠立即去化或是禁止掉。另外活豬產銷調節的部分，在演練當中能夠做一個適當的呈現。我們第一線的同儕能夠在防疫當中，如果說萬一有碰到的話，不會手忙腳亂，有一個熟練的練習，以上報告。

主席：

謝謝防檢局徐榮彬組長的報告。我這邊簡要的說明，如果真的萬一發生案例的話，主要的還是農委會跟地方政府第一線的同儕來執行，但是有幾個可能要請大家配合。第一個案例發生，地點在畜牧場或肉品市場、批發市場，如果在畜牧場，3 個小時內就會把 3 公里周遭的所有畜牧場名單全部確認，3 公里就全部要移動管制，因此可能就要麻煩內政部警政署這邊來幫忙，這第一個說明。

第二個是會啟動全國 7 天禁宰禁運，禁宰禁運的部分就會牽扯到衛福部有關肉品市場運輸車輛的管制，前端的活豬當然是農委會，這個都有 GPS，所以我們可以把 3,800 多輛全部管控，但是到市場以後，經濟部管的 12,000 多攤的豬肉攤，因為我們沒有屠宰，傳統市場當然就不會再有豬肉的部分，所以禁宰禁運就是有這些部會要來協助。當然禁宰禁運的管制點、交通路線都是內政部跟交通警察會來協助。接著就是該縣市裡面所有的屠宰量，比如說發生在某個縣市，那個縣市的豬要就地屠宰，就不能運到其他地方屠宰，這至少要持續 20 天。這個裡面一樣會由內政部這邊跟地方防疫單位來協助，當然也包括衛福部，因為這所有的毛豬、活豬跟肉品的部分都要一併的落實。接著當然就是牽扯到同步在

做畜牧場的撲殺、所有的消毒跟屍體的運送，就由環保署跟國防部，因為國防部是要協助整個化學兵的消毒，環保署就是化製，甚至掩埋焚燒，我們會因為畜牧場的大小不同而採取不一樣的方式，這可能是幾個比較重要的部分。

其實講這麼多，如果萬一發生的話，還是會有很多手忙腳亂的情形，所以一定要麻煩第一線各地方的防治所、動保處還有各部會，這裡有一個 2.0 版非洲豬瘟的手冊，麻煩您回去看你各部會所要負責的部分，因為剛剛的簡報其實是比較快速把整個流程都說明過，還是要請大家到時候依照這個手冊配合。如果你覺得還是需要我們最後做給各部會一個精簡版，什麼時候做什麼事情，我們也可以，只是今天至少要讓大家知道有非洲豬瘟緊急應變措施的手冊，到時候如果真的有案例，就照表操課，不會再開會了，就直接下指令執行。當然如果您回去看到這個手冊裡面，覺得還有需要再做修正的，麻煩給防檢局聯繫，我們很樂意直接做修正。最後還有一個跟各部會比較有關的，包括教育部或交通部、各單位，廚餘到時候會視疫情的狀況可能會某種程度的禁止，比如說桃園、屏東或是任何縣市的話，這時候廚餘的運輸跟使用就會受到管制，這時候各部會要有一些措施，否則廚餘沒有送去養豬的時候，怎麼來處理會是一個非常重要的部分，這要請環保署跟各部會要有一個完整的因應方案。我知道待會第四個報告案會提到廚餘的相關措施。針對這個部分黃副主委或吳主任這邊，有沒有什麼建議？

黃副主委：

我這邊稍微提醒一下，接下來第一、二階段沙盤推演演練的部分，我想防檢局應該把它做成各部會的單張，這個單張裡面就是說明，譬如說環保署應該做哪些項目，給他一個品項。各地方政府也是一樣，因為你現在給的手冊是一大本，如果說做成一個單張，譬如發生在雲林的時候，雲林縣政府要配合、做哪些動作，細節不需要寫，但項目的話，縣政府的動作應該是那些，應該做成一個單張貼在防疫所或縣政府裡面，讓他有一個規範，我哪些項目已經做了、哪些項目還

沒有去做。我覺得應該是這樣可能會讓他們有比較好的一個印象。

另外一個我要提醒的是在第二階段沙盤推演的部分，事實上萬一如果發生的時候，如果發生在單一縣市的話，他的豬絕對不能運到別的縣市去屠宰，今天假設發生在雲林，這麼大的養豬區，屠宰場如果不足的時候，你要怎麼樣去解決這樣屠宰的問題，屠宰完了以後，老百姓可能在那一段時間不太願意吃豬肉，這些豬一天比一天長大，移動管制期、禁運禁宰的期間過了以後，豬一定要上屠宰場去屠宰，屠宰後的豬肉你要怎麼調配、凍存，因為老百姓不願意吃的時候，豬肉一定要屠宰，屠宰後你要怎麼處置？像這些非常實際而且細的東西，應該在這一次的沙盤推演裡面就要有一個定位，就是說我要怎麼來處理，不然到時候大家都手忙腳亂，豬跑到哪裡去，難道就像 22 年前一樣又趕到馬路上讓他跑？我想不應該是這樣子，應該每一個動作、項目都要有一個很好的規劃，這樣到時候才不會亂掉。

主席：

謝謝黃副主委兩個建議，第一個我們會盡快給各部會還有地方政府一頁到兩頁的工作清單，寫負責的項目，就知道各部會或是各地方政府的防疫單位要做哪些事情，這個我們會來做整理，我想會更有助於來對照應變手冊。第二個就是整個演練的部分，會在 12 月初就來實際演練，演練就知道規劃的，還有哪些問題要討論，尤其是黃副主委提到的整個市場面，甚至是毛豬的處理，都會放到清單。最後農委會各單位、防檢局、畜牧處、家衛所、畜試所，如果真的發生案例的話，農委會每個單位要做什麼事情，我們自己要有一個清單，就一起來直接執行。那吳主任這邊有沒有什麼建議？

行政院災防辦公室：

特別感謝，農委會把這個手冊做得很精細，大概 26 頁裡面，應變中心的組織架構，目前修得已經很完整。26 頁有導入鄉鎮市區公所那一塊，這一塊在這幾年災防裡面他們是

有提升，只是說現在要切換到非洲豬瘟的處理，一般在農業縣市的鄉鎮市區公所，可能力度比較不夠，包括觀念，鄉鎮市長。所以說這部分合不合適，還是直接在直轄縣市這邊當主體去做處理，包括人力、機具、設備，還有一些作業時間的調度管控。

再來 40 頁的表 5-1，當然我們現在有粗估基本人力，不過我看第一個撲殺，國軍 10 人這一塊，因為現在整個國防軍力的部分。今天國防部剛好沒來，等於說這是預劃，是不是有多餘的人力，會對應到移動管制，大概警力 2 人，可能比較薄弱一點。一般來講比較棘手是區域裡面，半徑 3 公里內養豬場可能有好幾場，這部分可能包括憲兵、國軍再去做一個盤點，能量夠不夠，在表 5-1 是以 1 場你要處理 500 頭，大概是這樣的量。還是說這個部分把它分齊，人力的調配，這樣可能第一時間在處理會比較沒有紛爭。現場一定會有許多民眾不明究理，就會有很多的訊息評論，會有很多的圍觀、叫囂等等，所以這個部分提出建議。

主席：

謝謝吳主任的兩個建議，第一個，我覺得還是建議不用到鄉鎮，因為到時候鄉鎮也沒辦法處理，就直接以縣市政府的部分為主，所以這個再請同仁來做調整。第二個，謝謝吳主任的建議，如果萬一發生案例，在執行過程裡面，比如剛剛的撲殺人力國軍的 10 人，或是移動管制警力可能也不會只有 2 人，這個可能不夠。請各單位回去幫我們看，只要是你那個單位要負責，覺得這樣的數字在執行上會有困擾的，麻煩提供修正，一個禮拜以內完成？因為國防部這邊沒來，今天也要把這樣的會議紀錄跟他們轉達，請他們把相關具體執行人力，甚至相關機具設備等等全部都再盤點一次，有要做修正的全部提供給防檢局。

這一個部分就先這樣通過，一個禮拜整理出來就會直接提供給各位，我們就會按照表來操課。不要一發生案例以後，就手忙腳亂，其實很多國家，像韓國就不斷的再調整他的措施，就是事先沒有模擬好，而我們這個已經是用最嚴格的方

式，也參考許多其他國家發生案例以後的處置，比如說 7 天禁宰禁運，這就是參考國外的經驗，我們就不會再去討論了，是不是請各部會再來配合。進入報告事項四。

案由四、有關規劃因應未來禁用廚餘之流向管控措施，報請公鑒。

環保署：

指揮官，各位與會先進大家好，接下來環保署報告，規劃因應未來禁用廚餘之流向管控的措施。若是因應非洲豬瘟疫情防疫，禁止廚餘養豬，各地方的環保局養豬廚餘的清運規劃如下。首先就是家戶、小吃攤、夜市產生的廚餘是由清潔隊來收集清運，在機關、學校、軍方、監獄產生廚餘是自行將廚餘清運到指定的地點或者是由清潔隊來清運，至於餐館、旅館等事業單位，是委託民間清運業者送到處理廠或由環保單位指定的地點來做處理。

假設禁止廚餘養豬，養豬廚餘的去化規劃，環保署在 107 年跟 108 年度，補助 22 個縣市廚餘回收再利用計畫總共有 12.5 億元，這些可以完成破碎脫水設施會有 42 套、快速發酵設施有 20 套，來去化這些養豬廚餘。首先在養豬廚餘量盤點的部分，經過環保署彙整各地方盤點養豬廚餘的結果，養豬廚餘大概每天有 2,000 公噸的量，經過廚餘瀝水之後，廚餘量可以減少到每天 1,400 公噸。經過脫水設備，我們補助地方設的脫水設備，廚餘可以減為 560 公噸，所以目前的這些廚餘設備處理量是足夠的。在廚餘經過脫水之後，送到短期處理設施，我們補助地方設置有 20 套的快速發酵設施，處理量能是一天有 283 公噸。還有公有堆肥廠跟民間堆肥廠的處理量，一天有 320 公噸左右，還有生質能源廠，目前已經完工營運中有 80 公噸。所以以上合計總共處理量能是 683 公噸，是足以妥善去化我們的養豬廚餘。

在中長期廚餘處理的部分，我們規劃是往生質能源方面來發展，以及區域性的堆肥廠做去化，合計這兩個處理設施在 111 年 12 月前會陸續的完成設置，合計處理量能是一天

有 1,300 公噸。

這是我們補助地方設置的相關設施，目前陸續已經完工的情形，有破碎脫水設施、廚餘快速發酵設施以及廚餘的生質能源廠，請參考。

在禁止廚餘養豬的廚餘去化因應部分，假設我們非洲豬瘟中央應變中心或是農委會宣布禁用廚餘養豬，我們環保單位去化的應變。首先是環保署的部分，環保署會督導禁用所在地的環保單位妥善去化廚餘並且去追蹤掌握去化流向。在地方環保局的部分，啟動預先規劃的清運方式並公告指定處理場所，這些處理場所包含公有堆肥場、快速發酵設施、民間堆肥廠，還有生質能源廠以及其他的處理廠等等，同時地方環保局會追蹤掌握處理去化的流向。右邊是我們剛剛報告過的，地方在針對廚餘清運方式的規劃。最後補充報告的部分，也請農委會協助的部分，剛剛提到有民間堆肥場來收受廚餘並製成有機質肥料的部分，我們也還是要拜託農委會來協助民間堆肥廠收受廚餘，協助堆肥成品的去化，成品的拓展通路，以上報告，謝謝。

主席：

謝謝環保署的報告，其實等同是因應如果非洲豬瘟發生時，我們禁止廚餘養豬的時候，廚餘所有可能的去化應變，環保署這邊看起來整個量能都足夠可以處理。最後這個請求，我們會請整個民間的堆肥廠協助處理，我們也會來配合辦理，這再請防檢局跟農糧署來通知，這就是因應的措施之一。這個報告事項是不是就照案通過。

最後第五案因為是列管事項，就再依照上次的處理方式，如果要解除列管或繼續列管，我們會請防檢局再跟各單位討論，就不再這會議裡面討論。最後不知道有沒有臨時動議？各縣市政府第一線同仁有沒有什麼臨時動議？或是各部會同仁這邊有沒有臨時動議？

如果沒有，真的是非常感謝我們 14 個各部會，還有各地方政府第一線同仁的努力。我覺得依照剛剛的疫情，國際的疫情從非洲到歐洲，甚至亞洲真的都蔓延，我們台灣可以

守住，其實就是各部會還有第一線同仁努力的成果。如果我們大家持續的互相配合，應該會非常有信心的持續守住，非常歡迎各單位，在整個防疫的過程裡面如果有需要再跟我們建議的，我們非常樂意，來持續的做改進。我們下次一樣會一個月再來召開，但是在這個中間，可能12月初就會到某一個縣市，直接按照剛剛報告事項三的第一階段跟第二階段的演練，我們會具體的來執行，執行的過程才知道說哪裡可能還要做修改，再次感謝各位的參加，今天會議到此，謝謝。